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团组织微博

体系建设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省级团委学校部：

自去年11月份《关于建立全国高校团组织微博体系的通知》下发以来，全国高校团组织微博体系建设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成效。为进一步推进有关工作，推动高校团组织尽快实现网络化转型，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一是从开通情况看，目前还有4个省级团委学校部、

近一半的高校团委没有开通微博。二是从活跃度看，开通的微博活跃度不高，目前各省级团委学校部微博仅有1/3达到了基础活跃标准，其他微博均不活跃甚至没有头像和更新；高校团委微博活跃度也不高。三是部分高校团委与腾讯公司技术衔接不畅，高校团委注册过程中存在邮箱不正确、地址不完整等情况，腾讯公司无法发送微博号码，有时腾讯发送的邮件被退信或较长时间没有回应。

1. 下一步需开展的工作

1．做好高校团委微博建设负责人信息统计工作。统计各地高校团委微博联系人信息，旨在建立腾讯公司和高校团委具体工作人员直接联系渠道。请没有提交《高校团委微博建设负责人信息统计表》的省份尽快统计本地区所有普通高校、高职学校、民办高校、独立学院的团委微博建设负责人基本信息，于3月15日前将统计表（原通知附件3）尽快发送到团中央学校部信箱2354000000@qq.com。

2．集中督导各高校、各试点班级团支部开通腾讯微博。具体如下：一是没有提交任何信息的高校尽快登陆<http://edu.qq.com/y/gqt.htm>，注册基本信息；二是已提交基本信息的高校及时查收邮箱，查看腾讯公司反馈的QQ号、密码等信息；三是提交信息中存在问题的高校与腾讯公司有关项目负责人直接联系；四是前期腾讯公司已把各试点班级团支部的QQ号段直接发至各省级团委学校部，请对各试点高校班级团支部建设情况进行摸排，如有问题请及时与腾讯公司联系；五是如有计划大规模建设班级团支部微博的省份或高校，请将高校的具体班级数量进行统计，以省级为单位统一和团中央学校部大学处联系。

3．做好微博的维护运营工作。请尽快建立规范的运营机制，特别是省级团委学校部微博都开通了微空间功能，比普通微博内容板块更加丰富，请切实用好；保证各级高校团委微博有清晰的头像，并且每周至少有5条原创微博的更新，以便进行下一步的微博认证与推荐工作。团中央学校部将尽快下发《全国高校团组织微博体系建设手册》，制定完善有关制度规范。

4．团中央学校部官方微博将成为各级高校团组织工作通知、信息发布和接收的重要渠道，请指定专门工作人员每天定时浏览查询团中央学校部微博主页和本组织官方微博的私信和邮箱，确保及时了解到有关工作信息；另团中央学校部开设专门板块展示各省级团委、高校团委的工作信息，请及时将本地[重要工作信息以私信形式发送至团中央学校部微博或报送至团中央学校部QQ邮箱2354000000@qq.com](mailto:请将重要工作信息报送至团中央学校部QQ邮箱2354000000@qq.com)，每个省级团委学校部每天报送信息不得多于4条。

5．基于移动微博与手机的良好融合性，我们拟在移动微博平台上建构与腾讯微博架构相似的体系，与腾讯微博相互捆绑，拟于4月份启动移动微博建设的有关工作，届时将另发通知。

团中央学校部联系人：任博远、吕丰泽

联系电话：010—85212280

腾讯微博联系人：郝润德

联系电话：010—82154075

邮箱：haorunde@vip.qq.com

QQ号码：732968287 17230723

团中央学校部

2012年2月28日